

证券代码：870032

证券简称：宜信博诚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信博诚”、“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公司”）挂牌，证券简称：宜信博诚，证券代码：870032。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问答三”）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共进行过两次股票发行。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7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350万股（含3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20-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0,000.00元（含105,0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完善线下销售网络和拓展互联网寿险销售业务。

2017年2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7年2月21日，公司公告了《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最终确定了嘉兴宜朗坤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和谐超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和谐领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3 名发行对象，发行股票 2,888,085 股，发行价格为 27.70 元/股，募集资金 80,000,000 元。

2017 年 2 月 22 日，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06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2 月 20 日止，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80,000,000.00 元。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534 号）。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在未取得股转公司的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结余 60,486.46 元，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拟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2,166,064（含 2,166,064）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7.7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0 元（含 60,000,000 元），用于完善公司线下销售网络，同时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小智科技大力拓展互联网寿险销售业务。

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公告了《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最终确定了共青城尚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爱奇道口金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2 名发行对象，发行股票 2,166,064 股，募集资金 60,000,000 元。

2017 年 7 月 21 日，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08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止，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60,000,000.00 元。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081 号）。

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在未取得股转公司的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结余 11,669,008.60 元，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根据《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要求，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2017 年 2 月 9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招商银行北京万达广场支行为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开设了专项账户，户名：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10908109010608，账户性质：专项账户。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的 80,000,000 元由股票认购对象分别汇至招商银行北京万达广场支行的专项账户中。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和主办券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达广场支行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柱路支行为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开设了专项账户，户名：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账号：350645002631，账户性质：专项账户。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的 60,000,000 元由股票认购对象分别汇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柱路支行的专项账户中。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和主办券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柱路支行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第一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宜信博诚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80,535,910.61 元，资金余额为 60,486.46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96,397.07
截止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0,535,910.61
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35,410.61
职工工资及费用报销	19,000,5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60,486.46

(二) 第二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宜信博诚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48,591,686.17 元，资金余额为 11,669,008.60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0,694.77
截止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8,591,686.17
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95,457.53
职工工资及费用报销	38,796,228.64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11,669,008.60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宜信博诚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核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历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和存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宜信博诚保险销售服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